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500472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50047203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5004720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客家事務局辦理2026年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」活動，請貴校協助廣為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客家事務局115年5月22日桃客綜字第115000468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表揚公告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5年7月31日（星期五）止，參選方式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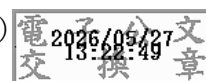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自行參選：由參選人以本人名義自行申請。

（二）推薦參選：由政府機關、學校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（機構）推薦，且應繳附被推薦者親自簽署之同意書。

三、檢附本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要點（含報名表）及本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2026年參選注意事項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